

关于遴选校级团学组织主要负责人储备人选的通知

全校同学：

学校计划于6月中旬召开团学代会，为做好大会相关筹备工作，现决定面向全校同学遴选校级团学组织主要负责人储备人选，主要承担各团学组织近期日常工作、干部换届等事务（大学生艺术团相关工作单独启动），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岗位情况

储备人选将作为校团委学生兼职副书记、各团学组织主要负责人后备人选重点考察对象进行考察和培养。结合各校区工作实际，储备人选岗位及储备人数（不超过规定人数）详情如下：

| 储备岗位 | 储备人数 | 校区分布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校团委学生兼职副书记 | 1-2 | 成都校区1-2人(限研究生) |
| | 1-2 | 雅安校区1-2人(限本科生) |
| 校团委组织建设与发展指导中心主要负责人 | 2 | 成都、雅安校区各1人 |
| 校团委学生实践与志愿服务中心主要负责人 | 2 | 成都、雅安校区各1人 |
| 校团委学生创新创业服务中心主要负责人 | 2 | 成都、雅安校区各1人 |
| 校团委学生第二课堂成绩单运营中心主要负责人 | 2 | 成都、雅安校区各1人 |
| 校团委学生融媒体中心主要负责人 | 2 | 成都、雅安校区各1人 |
| 校团委学生社团管理与服务中心主要负责人 | 2 | 成都、雅安校区各1人 |
| 校学生会主席团成员 | 5-8 | 成都、雅安校区各2-3人， 都江堰校区1-2人 |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基本条件

1.政治坚定。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、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，积极落实省委十一届九次、十次全会，团十八届六中全会重大决策部署，树立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

2.勤学上进。以学习为本，勤于学习、积极思考、善于钻研，努力掌握先进的科学文化知识，积极投身学术前沿研究，学风优良，追求卓越，成绩优异。

3.勇于担当。具有较高的工作热情和较强的工作责任感，有履行岗位职责所需要的综合能力和服务意识，能吃苦、讲奉献、办实事、求实效。

4.作风优良。谦虚谨慎，集体观念强，坚持以同学为中心，坚持民主集中制，善于听取同学意见。品德高尚，模范履行团学骨干各项义务，严格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，无违纪行为。

（二）资格条件

1.我校全日制在读非毕业年级研究生或2019级本科生、2018级（五年制）本科生。2020级本科生可报学生会主席团成员。

2.学习刻苦，成绩优良，学业成绩排名在本专业前30%。

3.担任校院团学组织主干或小班班长、团支部书记2届及以上。

4.政治面貌须为共青团员，同等条件下中共党员优先考虑。

三、遴选流程

1.报名方式。采取个人自主申报和学院（相关职能部门）推荐相结合的方式进行，须填写申报表和汇总表（附件1、2），以学院团委（校级团学组织）为单位于3月25日下午12:00前将电子版汇总发送至邮箱：374926312@qq.com。

2.资格审查与遴选。校团委将组织工作小组对申报者资格条件进行审查，并对通过审查人员的个人综合能力进行相关考察遴选，具体方式另行通知。

3.组织考察。深入学生所在学院、所在学生组织、寝室以及小班等对初步人选按照政治可靠、学习优秀、品德良好、作风过硬、群众基础好等标准进行必要的调查与了解。

4.确认名单。校团委书记办公会综合考察研究后予以公示并确认储备人选名单。

5.择优推荐。经组织培养和工作考察后，校团委将对储备人选进行考核并定级，评定为“优秀”的储备人选将直接推荐进入各级团学组织换届遴选的最终环节。校级团学组织正式换届工作拟于5月开展。

附件：

- 1.校级团学组织主要负责人储备干部申报表
- 2.校级团学组织主要负责人储备干部申报汇总表

校团委

2022年3月21日